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09-02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二）10: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09 年 4 月 13 日—2009 年 4 月 14 日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 107 号公司本部检测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武钢先生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88 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685170514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 68.52%。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46 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66042267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6.0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42 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 2474784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47%。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孙德生律师、公司保荐代表人周晓雷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金风科技 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948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96%；反对股份 681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4%；弃权股份 75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10%。

2、审议通过《金风科技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93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15%；反对股份 682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5%；弃权股份 129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9%。

3、审议通过《金风科技 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94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17%；反对股份 681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4%；弃权股份 129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9%。

4、审议通过《金风科技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9901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56%；反对股份 671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79%；弃权股份 44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4%。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88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08%；反对股份 681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4%；弃权股份 135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98%。

6、审议通过《金风科技 2008 年募集资金使用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97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21%；反对股份 680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2%；弃权股份 127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6%。

7、审议通过《关于内蒙古兆瓦级永磁直驱风电机组产业化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97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21%；反对股份 680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2%；弃权股份 127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6%。

8、审议通过《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90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11%；反对股份 688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04%；弃权股份 126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5%。

9、审议通过《金风科技 200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88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08%；反对股份 681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4%；弃权股份 135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98%。

10、审议通过《金风科技 2008 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97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21%；反对股份 670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78%；弃权股份 137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01%。

1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97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21%；反对股份 680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2%；弃权股份 127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6%。

12、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代为出具保函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89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10%；反对股份 688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04%；弃权股份 127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6%。

13、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德国金风风能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749180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0366%；反对股份 680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2%；弃权股份 101844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8641%。

1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685089754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21%；反对股份 6700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78%；弃权股份 13760 股，占参加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01%。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9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五、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王友三、施鹏飞先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公司独立董事宋常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股东大会，委托独立董事施鹏飞先生宣读其述职报告。《独立董事 2008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刊登于 2009 年 3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上。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大会由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孙德生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4 月 14 日